

青春岁月

求婚请示

文/文静 图/文

作为秘书，收发文件是我的工作之一。

那天，同事小刘又拿回一个文件，笑嘻嘻递给我：“姐，你的文件。”我扫一眼，很奇怪，连请示笺都已经填好了。还没等我细看，小刘就笑了起来，你可要仔细看看哦！事关重大！

我仔细一看，有些怪。只见上书，文件出处：市委爱委。发文字号：京爱[2016]1号，标题：关于张小威同志向李亚晨同志求婚的请示。下面一栏写着：请李亚晨美女阅示。我的心怦怦直跳，匆匆翻开文件。原来，这是男友写给我的“求婚请示”，完全按照公文的形式写出的：张小威与李亚晨二人自二零一二年认识，相知相爱三年余，三年来，二人相互支持相互帮助，相



互爱恋，已有了良好的感情基础。为更好地将爱情进行到底，现在张小威同志决定向李亚晨同志提出结婚请示。

再往下看，是整整二十条的保证和誓言。文后写上，否妥，请批示。

这时办公室的门被推开了，张小威抱着一大捧花出现在我的面前。紧接着办公室里一下子围满了人，几乎整层楼的同事都过来了，这个傻子，之前我一直说想要个浪漫而又独特的求婚，他苦苦思索了多日也没想出个我满意的方式来，怪不得近些日子不再向我汇报他的求婚方案，我还失望地以为他知难而退，偃旗息鼓了，原来在悄悄准备啊！张小威抱着花冲我单膝跪地：“把文件签了可以吗？”看着一大群同

事，我满面通红，只听同事们喊：“签了吧，签了吧！”小刘更是直言：“快签了吧，地上凉！”人群里爆发出一阵欢快的笑声，小刘已经把笔递了过来。我羞红着脸，在他们的欢呼声中，在文件的阅示笺上写下了“同意”二字。刚停下笔，张小威激动地一把将花塞到我的怀里。“戒指呢？”小刘叫，张小威赶紧扒开花束中间那朵百合，小心翼翼地从花芯里取出一枚精致的钻戒，小心地戴到了我右手的无名指上。

我抬起手闻了闻，还带着百合的清香。那一刻我像一个暴发户，右手戴着戒指，抱着鲜花，左手紧攥着那份文件。嗯，一定要放好，这可是一辈子的誓言呀！

图片故事

与幸福树相伴成长

文/张书军 图/文



儿子收到北京理工大学的录取通知书。朋友们来祝贺，几位平日要好的朋友特地从花卉店买来了一个盆景，他们齐心协力，使出吃奶的力气才把那棵树搬到三楼我家客厅里。

搬进来的时候，我大吃一惊，自从离开农村老家，我从来没见过这么高大的树的盆景：枝繁叶茂，亭亭如盖！惊喜之余，我问得它叫幸福树。我立马明白了友人们的良好祝愿：家庭幸福，儿子前程似锦！

自从儿子去北京念书，本来热闹的家就变得空落落。幸亏，客厅里添上了这棵幸福树。我私

下里把这棵幸福树看做儿子学业、心情的晴雨表。每天早晨，我起床后第一件事就是看看摆在客厅醒目位置的幸福树。幸福树要是枝叶伸展，我就觉得儿子一定快快乐乐，他在悠闲地读书、锻炼或者休息。幸福树要是枝叶耷拉，我就莫名感到儿子的心情也许有几分忧郁，在思念故土、想念我们吧？

前几天，外甥生日。我们要去外地祝贺。看天气预报未来几天天气恶劣，临出门前，我们只好关紧门窗。

惦记着家里的幸福树，我忍受着妹妹的责怪，参加完生日宴就顶着暴风雨驾着车一路披风沥雨回到家。意想不到的一幕展现在眼前，幸福树一半叶子变成了枯黄色，整棵树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！我冒上心头的第一想法是，树真的通了灵性，是因为少了我们的陪伴才变成这样的吗？

我压下心头的胡思乱想，赶忙追根溯源，原来离开家时，妻发现幸福树的枝头有虫了，她自作主张，喷了药水。我急坏了，慌忙打了学校园艺师的电话，按照园艺师的嘱咐，我费了很大劲把心爱的幸福树搬到阳台上，让它尽情接触阳光和雨露……

我盼望着幸福树尽快回到当初的茂盛模样。儿子就要从北京回来了。我要告诉他，他不在的时候，我与幸福树相伴的故事。

家庭相册

鸡毛服

文/赵利辉 图/文

那年冬天特别冷，房檐上滴的尽是冰溜子，看着像锥子，刺得人心疼。我对母亲说，我想要件羽绒服，母亲说：“等你爸发工资了，我和他商量下。”

羽绒服刚流行起来，是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。因为蓬松柔软、保暖性好，是当时年轻人追求的时尚。父亲在部队上工作，一个月的工资也就200多元。一件羽绒服，对我们家的孩子来说，其实是件奢侈品，我并没有抱多大的指望。我还是穿着父亲的军大衣，度过了那个冬天。那时，我在城里上高中，住集体宿舍，每周才能回一趟老家，往返要百十里路。

转眼到了第二年春天，母亲突然买了很多鸡蛋，在农家小院里孵起了小鸡。小鸡长得很快，到了夏天，满院子乱跑。父亲回家来，搭建了一个鸡舍，又盖了间柴房，堆了些麦草在里面，才把这群鸡集中管理起来。到了秋天，已经有母鸡开始下蛋了，母亲很高兴，将鸡蛋装在一个竹篮子里，让我给父亲带去。父亲看着篮子里的鸡蛋，乐呵呵地对我说：“你妈妈都快成养鸡大王了。”母亲就是这样的，她认准的事情，十头牛都拉不回来。当初，父亲劝她说：“你身体不

好，在家少操劳些。”母亲不领情，反说：“我不操劳，孩子们吃什么，穿什么，人家孩子有的，咱也要差不离儿。”母亲是个要强的女人，但母亲很尊重父亲。父亲每次回家来，她都是先拿起鸡毛掸子，给父亲扫去身上的尘土，然后打水洗脸。吃饭时，一家人围坐在桌子前，父亲不动筷子，我们也绝对不能动。给父亲做的面条，碗里准比我们的多两个荷包蛋。有一次，被我和姐姐发现了，父亲分给我们吃，母亲白我们一眼。父亲是军人出身，就说：“以后官兵一致，现在你养那么多鸡，还吝嗇什么。”母亲说：“就你惯着孩子，你当兵辛苦，身体得跟得上。”父亲笑了笑，不再作声。

又一年冬天到了，这一年还是那么冷，房檐上滴的冰溜子，看着像锥子，刺得人心疼。我回到家里，母亲对我说：“我给你做了件羽绒服，你试试看合适不。”母亲果然拿出一件羽绒服，摸着蓬松柔软，穿在身上非常暖和。而且外面是红色的，里面是蓝色的，可以正反穿。母亲看我高兴的样子，故意给我泼冷水，说：“你要不喜欢，就给你姐姐穿，或者……”姐姐在一旁急不可待地说：“我和弟弟换着穿，



我穿红色一星期，他穿蓝色一星期，脏了我洗。”就这样，我最终和姐姐达成了和平协议，我们共同拥有了一件时尚的羽绒服。但我同时发现，家里的鸡全都不见了。

很多年后，我才听姐姐说起，母亲做的那件羽绒服，其实是件鸡毛服，里面絮的全部是鸡毛。母亲把家里的鸡便宜卖给了邻村的养鸡场，唯一的要求是多给她些鸡毛。养鸡场的老板本来就是鸡贩子，他把母鸡留下来下蛋，将养鸡场的公鸡全杀了，送到城里的饭店，一地鸡毛都给了母亲。母亲将那些鸡毛洗净晒干，除去异味，又掺了些细棉花，终于给我做了件“羽绒服”，满足了我的心愿。姐姐说，她也是在衣服穿烂后才发现的，此前并不知道。她还听说唐代杨贵妃的霓裳羽衣，也是用鸡毛做的，只不过用的是野鸡翎毛，那个很美丽很温暖。



中元忆亲人

文/颜克存 图/文

又是一年中元节，再看到这张照片，时光已过去匆匆数年，爷爷也离开我们好几年了。

他是我的爷爷，却不是父亲的生父。尽管他与父亲之间没有实实在在的血缘关系，但我们与他之间却有着“血浓于水”的亲情。

父亲出生在上世纪六十年代，他在襁褓之中的时候，由于家庭发生变故，无力将他养大成人，为了能够让他活下来，家人不得不忍痛割爱为父亲寻个好人家，过继给一个好心人，做他的儿子。

这个好心人就是我的爷爷，父亲的养父。

从我有记忆开始，爷爷在我眼里并不是一个和蔼可亲的人，因为他的脾气很大，眼里揉不得一粒沙子，只要遇见他看不顺眼或者我们不按规矩做的事，他就会大发雷霆，甚至动用“家法”，就连父亲成人后，也没少挨过他的训斥和处罚。

我上小学的时候，每天早出晚归，除了在学校要学习课本知识外，回到家里爷爷还会抽时间给我补课，让我背诵《三字经》、《百家姓》和《千字文》。孩子的天性就是贪玩，那时候的我也不例外，总是在背诵期间不认真，偷着找乐子，对于爷爷布置的任

务，每次都是记着上句，接不来下句，咋也背不会。

后来，爷爷知道我在背书期间偷懒，就搬个凳子坐在我旁边，伸出手来和我一起拿着书，一字一句伴着我读。

在他的严格监督下，我读书爱玩的习惯渐渐有了改变，变得认真起来，这也为我后来学习生涯好习惯的养成奠定了基础。

高中时，由于学习压力大，我曾一度陷入学习困境不能自拔，每次回家面对爷爷的询问，我都不知道该怎么开口回答，总是支支吾吾不敢告诉他实情。

其实他心里什么都明白，只是不能直接戳破这层窗户纸来安慰我，于是他就学算命先生的那一套哄我开心，他微闭着双眼，用大拇指在其他手指上掐来掐去，过一会儿之后，就睁开眼微笑着说我一定能够上个好大学，找个好工作，以此来鼓励我好好学习。

后来，我真如他所愿，考上了大学，圆了他“望孙成龙”的梦，但可惜的是，他没有来得及看着我参加工作，就在我读大四的时候，被病魔夺走了生命。

如今，我的人生之路顺利平坦，他却长眠在青山绿草间，留给我许多思念，遥寄在中元节的一轮明月里。